

故乡的藕

■ 周广玲 (江苏)

故乡的藕,确实好。这里的“好”并非夸大其词,而是实实在在的品质:藕长得粗壮白嫩,节节分明;刚挖出来时沾满黑泥,洗净后却晶莹剔透。

每年秋末冬初是挖藕的季节。挖藕人身穿胶皮鞋,在荷塘淤泥中弯腰摸索。他们的手仿佛长了眼睛,顺着藕茎往下探,轻轻一拔,就能取出完整的一根。偶尔用力过猛,藕节断裂,泥水溅到脸上,他们也只是咧嘴一笑,继续在泥水中摸索。这样的场景,年复一年地在故乡的荷塘上演。

挖藕是个辛苦的活。冬天的水冰冷刺骨,淤泥又深又黏,每走一步都很费劲。挖藕人的手常年泡在水里,指节粗大、皮肤皴裂,却异常灵活。他们能从淤泥里辨别出藕的生长方向,知道哪里该轻挖、哪里该用力。这手艺不是一

两天就能学会的。

新挖出来的藕整齐地码在池塘边,像一排排白胖的娃娃。村里人挑着担子来买,讨价还价的声音此起彼伏。买回家的藕要先泡在清水里,等泥土泡软了,再用刷子仔细刷洗。洗好的藕通体雪白,折断时能拉出长长的细丝——这就是“藕断丝连”的由来。

家乡人吃藕的方法很多。最简单的做法是清炒:把藕切成薄片,快速翻炒,加点青椒,吃起来清脆爽口。也有人喜欢把藕切块,和排骨一起炖,炖出来的汤呈乳白色,藕块吸收了肉香,入口即化。更讲究的做法是把糯米塞进藕孔里,蒸熟后切片,淋上桂花糖汁,香甜软糯,是待客的好菜。

小时候,邻居王婆婆最爱做藕粉。她把老藕磨成浆,过滤后沉淀,晒干成粉。吃的时候用水冲泡,加一勺白糖,搅成糊状,清香扑鼻。我每

次生病,母亲都会去王婆婆那里要些藕粉,说是能“去火”。那藕粉的味道,至今难忘。藕节中间的须根,乡人唤作“藕簪”,洗净晒干后可以入药,据说有止血化瘀的功效,乡间妇人产后常用。

家乡的藕总是和荷花分不开。夏天荷花盛开时,满池塘红白相间,清香飘得很远;到了秋末,花谢了,叶子也枯了,地下的藕却长得越发饱满。荷花与藕,一个在地上,一个在地下;一个盛开,一个潜藏,倒像是商量好的一般。

家乡的藕塘多是几户人家共有的产业。每年挖藕时节,村民们要通过抽签决定挖藕的先后顺序。抽到先挖的人家自然能挑到最肥美的藕段,而后挖的则只能收获些剩下的残藕。但乡亲们都很厚道:先挖的人家总会特意留下些好藕给后来者,从不贪心独占。这份淳朴的默契,在村子里已经延续了不知多少代。

去年冬天回老家时,发现原来的荷塘已被

填平大半,四周盖起了厂房。问起种藕的事,乡亲们直摇头,说现在没人种藕了:年轻人都外出打工,留在村里的老人也干不动这辛苦活;想吃藕只能买外地的,“味道差得远”。

我站在曾经的荷塘边,望着平静的水面,恍惚间又看见那些挖藕人的身影——他们弯着腰,在淤泥中摸索,不时传来爽朗的笑声和交谈声。微风吹过,似乎还能闻到藕汤的清香。那熟悉的味道,让我想起了小时候的时光。如今,荷塘依旧,却再也看不到那些忙碌的身影,听不到那些欢快的说笑声。

故乡的藕,连同那些温暖的记忆,都渐渐远去,只能在回忆中细细品味。

■ 子安 (福建)

江是有年纪的,它就那样躺着,怕是有千百年了吧?水流缓缓的,黄绿色的,像一块用了很久的软缎,皱巴巴的,漾着些无可奈何的褶皱。夕阳的光像是熔化的金子,一大片一大片地往下泼,一点都不吝啬,此时江面上就热闹起来,碎金子蹦蹦跳跳,忽闪忽闪的,好像有很多小精灵在缎子上打滚儿。远处的水鸟,翅膀尖也沾了金粉,慢慢地,一下一下飞过那片浮光跃金的江面,好像给这块旧缎子绣上几针流动的暗纹。

近处的浅滩上停着几条旧渔船,船身上斑驳的漆皮剥落得非常厉害,露出了木头原本的颜色,是那种被岁月打磨过的灰黑色。一个老渔人正不急不慢地收拾他的网,那张网在他手里,就像一团纠缠不清的旧梦。他并不着急,只是慢慢地捋着,抖落出一串水珠,那些水珠也是金色的,在空中叮叮咚咚地响,然后又掉回江里去,就找不到了。他有时直起腰来,朝着快挨到西边山头的日头看一眼,脸上的表情像江水一样平静,大概他一辈子都在看这样的落日,他自己也成了这江畔风景的一部分,稳稳当当地待在那里。

我的视线朝着江岸上那几级石阶望下去,眼前空空荡荡,我心念忽然就被拉到了那去年。那时候三三两两的妇人蹲在那里,她们弯着腰,身子一起一伏,用棒槌敲打衣服,“砰砰”的响声,和着江水流淌。那是一个年代最原声质朴的黄昏协奏曲了。那是如今早已一去不返,自米水通到各家各户之后,这里渐渐归于沉寂,只有江水日复一日地反复冲刷,把光滑和落寞一遍遍洗得干净。

太阳似乎也累得不行了,它把自己最后的一点光收起来,变成一个听话的红彤彤的大圆球,就像腌好了的一颗咸蛋黄,油亮油亮的。它似乎舍不得走,只一点点往下掉,江水也安静下来,好像是在给它送行。那一道最后的红光真叫人看着心疼,它轻轻地给那个老渔人、空荡荡的石阶和岸边奔跑着的孩子们身上都抹上了一层淡淡的胭脂色。

天色终于渐渐暗下来,江上的碎金和胭脂全都熄灭了,只剩下青灰色的、浩渺的水波,沉沉地向远方流去。空气里浮着江水特有的一股微腥又潮湿的气息,掺杂着岸边泥土和青草的味道,吸进肺里,很凉爽,让人心神安宁。那轮太阳是彻底看不见了,在青天只留下一抹淡淡的藕荷色的云霞,像一句没有说完的告别,余韵悠长。

我站起身来,把衣角上的灰尘拍掉,来的时候心里那股烦闷劲儿,不知什么时候就被这江风吹散了,跟那落日一起沉到江底去了。这江畔的落日,看了千年,大概还要再看无数个千年。它不说话,但是却把一种从容、安稳的力量,慢慢地,渡给了看它的人。只不过,它一声不响地,把一些熟悉的声响和身影,带到了时光的那一头。

江景旧曾谙

天府有甜水

■ 黄春红 (四川)

1992年7月,钱塘江畔的棉花地被烈日炙烤得滚烫。当“你哥哥来了”的口信儿传来,正在地里拔草的我心头猛地一跳,滚烫的泪水啪嗒一声滴在手背上——不知是骄阳所炙,还是心头发热,那水滴竟仿佛要烧穿我的皮肤。我丢下农具,跨上自行车就往家冲,过石拱桥下坡时,连人带车“扑通”栽进了泛着异味的河里。浑身湿透的我顾不上擦拭,因为我日思夜想的哥哥和小侄儿正在家中等着我。

远远望见哥哥在围墙边抽烟,眉头紧锁。我丢下自行车,一头扑过去,泣不成声地喊了声:“哥哥!”哥哥红着眼拉住我的手:“妹子,瘦了……唉!真不该让你远嫁浙江。”墙根大水缸里传来小侄儿清脆的童音,我一转头,误把接雨水的水缸当成洗澡桶的小侄儿正站在水缸里,两只胖乎乎的小手扒在缸沿。我心里咯噔一下:糟了,这缸水可是我们的饮用水啊!我从缸里一把捞起小侄儿,这时,婆婆端着淘米箩走过来,垮着脸嘟囔:“完哉,这缸水吃不来哉。”

晚饭后,井水煮的米饭颜色发绿,吃起来有点咸涩。这里虽河网密布,水却难以饮用,因为

咸潮上溯,导致遍布的河流水域变成。家家屋檐下挂着接雨水的铁皮桶,缸里的存水金贵得只舍得用来烧饭、烧开水。桌上只摆了碗素菜,哥哥沉默地扒着饭粒。次日清晨,丈夫催哥哥去钱塘江边插秧,说做包工一天能挣一百元。傍晚归来时,哥哥嘴唇裂开伤口:“带去的水上午就喝光了……下午只能喝牛蹄坑里的积水。”隔日,因为身体缺水,哥哥和侄儿的喉咙便肿了起来。几天后,哥哥说实在喝不惯这里的水,决定返回都江堰。送别时,哥哥在萧山火车站攥紧我的手:“妹子,来这趟才晓得咱们都江堰的水有多甜。以后……常回家吧。”绿皮火车驶远,我压抑的哭声深深砸在月台上。从那以后,我经常梦见都江堰的甜水。

记得七八岁时,冬夜里,常和大人围坐听麻溪公社的吴书记聊家常。炭火旁,吴书记总讲李冰修筑都江堰的故事,战时没有炸药,民工就堆柴烧岩,再泼冷水裂石,硬生生劈开了玉垒山……这些故事,像种子埋在我心里,让我对家乡生出一种近乎骄傲的眷恋。

有传言说,婆家所在的村子要被政府征用修萧山机场,为了多一份补贴,婆家让我把户口从老家迁过来。我咬牙不答应——户口迁走,根就断了。后来,我辗转到了绍兴,日子再苦,想到老

了能回老家喝上甜水,心里有了盼头,就有了甜味。在小儿子四岁时,我的哥哥不幸得了绝症。在哥哥临终前与我通的最后一次电话里,他气若游丝,断断续续地叮嘱我:“玄妹儿……回家……水甜……”2016年4月,我背着一个小小的行囊,装着全部家当,只身回到都江堰。在离堆公园上游的安南索桥下,我蹲身捧起岷江水痛饮——清冽的甘甜从喉头滚进心底。我把水从头顶浇下,又哭又笑:“家乡有好水呀,家乡有好人……”

“好不好,家乡水;亲不亲,家乡人。”回到家乡后,迅速开始的新生活,稳定中透着些许安逸。儿子大学毕业后在杭州工作,我在都江堰一所学校工作,儿子并没有把户口迁到杭州——他说要和我一样把根留在老家。看着儿子发来的微信:“妈,单位发了都江堰矿泉水!杭州的超市里有很多咱们家乡的水!”我心里酸酸的忍不住流泪。

天府有甜水啊!它从李冰父子脚下流到我的掌心,把千年的月光、山风和炊烟一并递给我。都江堰留住了我的姓氏、我的口音,也替我收藏了所有离乡的泪水和归来的笑声。只要这股水还在,我就仍有来路,仍有归途;它是我漂泊半生的终点,也是我余生安定的起点。甜水在,家就在;水声不息,我的命就仍有最柔软、最重的分量。

老黑

■ 卢海娟 (吉林)

母亲养了一条狗,名叫老黑。它原是乡下最常见的土狗,通体乌黑,唯眼角挂着一撮白毛,像终年不化的霜雪。小时候,它因顽劣闯祸遭烹食,被小弟救下后,用一根铁链拴在了鸡窝旁。这一拴,就是十四年。

鸡窝下不足一尺的矮洞是它的囚室,锈迹斑斑的铁链是它的镣铐。夏日蚊蝇成阵,冬日寒霜覆背。院里的鸭鹅大摇大摆地从它眼前走过,偶尔驻足,用扁嘴啄它两下——那是它十四年里唯一的互动。

初见时,它对我狂吠,被母亲呵斥后垂下眼皮,那神情分明在说:“这个家人,我是第一次见呢。”

再见时,它已学会用细弱的呜咽和摇尾迎接我。我总把饺子、鸡肉偷偷扔进它那只总积着水的破碗,偶尔带一根黄瓜、半截烤玉米。它吃得

急,喉咙里发出满足的呜咽。趁母亲不注意,我会拎起那只糊满污垢的碗,到小河里刷得锃亮。今年夏天,一场暴雨把它的栖身之地冲成泥潭。鸡窝歪斜倒塌,它连躺卧都成奢望。父亲抱怨它彻夜哀鸣,我却在那吠声里听出濒死的绝望。

“给它自由吧。”我恳求。母亲摇头:“养得太胖,放了准被人捉了卖进狗肉馆。”

架不住我的念叨,母亲终究还是割断了那根在老黑脖颈间磨得发亮的麻绳。铁链坠地的刹那,老黑愣住了。它试探着迈出第一步,第二步,随即像离弦的箭冲向大门。

那是它眺望了十四年的世界:土路延伸向远山,麻雀掠过麦田,邻家的狗在夕阳里打滚。它向南狂奔,又折返向北,四蹄扬起久违的尘土。母亲叹息:“完了,不会回来了。”可它还是回来了。吐着长长的舌头,呼哧呼哧地扑到我们脚边——先舔母亲布满老茧的手,又羞怯地碰了碰我的指尖。

月白风清夜读书

■ 章中林 (安徽)

窗外,月白风清;窗内,书香如兰。白天的喧嚣终于在此刻沉寂下来,月亮给大地披上了一件洁白的羽纱,周围一片宁静而祥和。月光透过窗棂,静静地照在书架上,暖暖的,亮亮的,有着饱满的柔和。

茶几上,插着的桂花正散发着醉人的幽香,馥郁醇厚,仿佛一片雾笼罩了我。我打开迟子建的《烟火漫卷》,一字一句地读着,现实的生活画卷次第在我的眼前打开。迟子建的文字像一杯温热的茶,慢慢地浸润

着心田。那些日常里的孤独、挣扎、苦痛都在这一刻被唤醒,又被覆上一层明亮和温暖,轻轻地托起。哈尔滨的街头巷尾、市井的喧嚣如在目前:卖早餐的大姐,赶早班的司机,守着老屋的老人……每个人都在负重前行,却依然努力活着。

“即便他开着灯饰城和钟表店,他未来的时间也将是虚空,光阴也是虚妄的,所以我现在终于明白,自己是人,太阳月亮是神,没有比爱情更为轻盈的生命了。”

月亮是神吗?或许是吧。有了月亮,尘世的喧嚣销声了,黑暗也遁去了,而我的灵魂仿佛也被涤荡了。这样美好的环境,谁能缔造呢?舍月亮其谁?

月亮就像一位智者,它拾级而来,从容而坦荡,恬静而悠然。它温柔地挽起我的手,轻轻地抚摸着我的脸,向我娓娓地讲述着人世间的爱恨

情仇、悲欢离合。

月亮是来抚慰芸芸众生的。试问,谁没有得到过它的眷恋和青睐呢?我放下《烟火漫卷》,拿起一本《唐宋词》细读起来。这里似乎是月亮的故乡,它照拂了那么多的灵魂,温暖了那么多的灵魂,而又有那么多人因此写下与月亮邂逅的美好瞬间。

“春江潮水连海平,海上明月共潮生。”春天,江湖涌动,和大海连成一片;一轮明月从海上升起,仿佛是江湖托举出来的。春潮浩荡,天地相连,宏大辽阔;明月皎皎,潮水涣涣,壮美奇幻。在时空的大舞台上,因为有了月亮,谁读了这样的文字,不心胸开阔、豪情满怀呢?

“明月,明月,照得离人愁绝。更深影入空床。”一轮明月升起来,女子欢喜地叫起来。但是,看到月亮洒下的清辉,就像彻骨的寒霜一样,她又愁上了心头。回头,女子的孤影落在空落落的床上——我的心上人啊,你在哪儿呢?月光朗照,情感流转,照出的却是对心上人殷切的思念,徒留下一声长叹。

“高楼送客不能醉,寂寂寒江明月心。”在芙蓉楼上,和友人饯别,心情悲愁,连喝酒都不能尽兴。四周一片寂静,我对着寒冷的江水沉思,只有那一片明月明白我的心啊。江水冷寂,惆怅亦如江水,而友情却如那高悬的明月般明净澄澈,让人仰望。

“明月松间照,清泉石上流。”“今人不见古时月,今月曾经照古人。”“海上生明月,天涯共此时。”……多皎洁的月亮,多深邃的意境,多丰富的感情……它们都在一张张书页里流出来,流进我的心里。这是明净的月光,这是诗意的月光,这更是有灵魂的月光。

有月亮的晚上,我喜欢坐在藤椅上,一边品茗,一边阅读,尤其喜欢读与月有关的诗词文章。苏轼认为,月亮是有情感和思想的,它能让人触摸到温暖而幸福的生活;英国诗人济慈在《夜莺颂》中称赞月亮是爱情的引导者;而老舍在《月牙儿》中则称月亮是,是净化灵魂的使者……

窗外,月光融融;屋内,思绪翻飞。月白风清之夜,读书是一种消遣,更是一种无比的享受。

善良是一种选择

■ 胡有金 (云南)

巷口的梧桐叶正打着旋儿落下,树底下那位穿灰布衫的老人跟踪了一下,像片枯叶般委顿在地。我的脚步倏地停在原地——扶,还是不扶?这个念头乍出来的瞬间,自己先惊着了:什么时候开始,伸出援手竟成了需要权衡的事?

终究,还是快步上前。触到他胳膊时,能感到布料下嶙峋的瘦骨在微微颤抖。他倚着我站稳,混浊的眼睛里浮起一层水汽,嘴里喃喃着听不清的感谢。我望着他蹒跚远去的背影,掌心还留着方才的温度,心里却泛起复杂的滋味。

这滋味让我想起许多事。去年冬天送女儿上学,她非要给路边乞讨的老婆婆五元钱。我下意识地拽紧她:“可能是骗子。”女儿仰起脸,眼睛

清澈得让人无法直视:“万一她真的冷呢?”我一时语塞,顿生羞愧。这些年,我们学会了算成本——时间成本、经济成本、风险成本,却渐渐忘了算算,当善良变成筹码,心里那份踏实还值几个钱?

楼下的张师傅倒是个不算账的人。他在街角修了二十年自行车,总备着打气筒让人免费使用。有一回,我忍不住问他,图什么。他正给车胎补胎,头也不抬:“谁还没个难处。”这话平常,却像他手边那碗浓茶,涩中带回甘。他的摊位前总聚着人:修车的、聊天的、倒杯热茶的,成了这条街上人人熟知的“驿站”。

这让我想起杜甫那句“安得广厦千万间,大庇天下寒士俱欢颜”。张师傅自然没读过这些,可他那个打满补丁的工具箱,那盏亮到深夜的灯,何尝不是另一种“广厦”?还有开面馆的陈姐。她的价目表十年没大变,总是肉多汤浓。有学生赊账,她悄悄在账本上画图——那是免单的意思。她说起有个男孩工作后专程回来,还了当年的面钱:“那孩子说,我的面暖了他四个冬天。”

这些话时,她正往碗里撒葱花,绿白相间地铺在面上,像早春的田野。

这些普通人让我明白:善良不是天赋,而是日复一日的选择。它不是在镁光灯下的壮举,而是深巷里的灯火,不耀眼,却足以照亮夜行人的路。就像陆游说“位卑未敢忘忧国”,那份关怀不必轰轰烈烈,就在修车师傅的扳手里,在面馆氤氲的热气里,在我们每一次犹豫后依然伸出的手里。

在这精于计算的人间,留一点不计算的温存;在人人自保的潮流里,存一份敢信任的勇气。它不是软弱,而是洞悉世故后的坚持——知道世界有裂痕,依然要做补裂痕的光。

这光微弱如豆,却能让寒夜有点温度。而这点温度,终究会回到我们自己身上。就像此刻,夕阳把影子拉得很长,我心里却比来时更亮堂。

